

如果刷到“免费算命”这样的短视频广告，对于年轻人来说，或许会无视它，但对许多老年人而言，因为家人健康、子女平安是他们最大的牵挂，那些声称能够消灾解难的玄学话术，便能轻易将他们拖进骗子们精心编织的温柔陷阱。

据媒体报道，今年6月初，江苏泰州的傅阿姨在刷短视频时看到一个广告，声称可以免费获取学习算命的课程，替家人挡祸消灾。当时恰好老伴身体不好，傅阿姨便抱着试试的心态加了“大师”为好友，开始学习“免费”课程。几天后，在“大师”的推荐下，傅阿姨购买了价值3999元的“风水课程”。课程结束时，“大师”称傅阿姨“有潜质”，但需要继续深造价值1.98万元的高阶课程。见她犹豫，“大师”故作神秘地透露：“今年农历六七月，你儿子可能会出车祸。”这句话当即让傅阿姨慌了神，她立即转账购课，并祈求“大师”帮忙化解灾厄。

几天后，大师又要求傅阿姨带10万元现金到指定地点，为其儿子进行消灾作法，傅阿姨这才猛然醒悟，立即报警。警方经侦查，发现这是一个以玄学大师为幌子的诈骗团伙，围绕“家人健康”“消灾改运”等话题，面向老年人实施诈骗。9月11日，警方一举抓获该团伙成员71人，冻结涉案资金2000余万元。目前，涉案人员已被警方以涉嫌诈骗罪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屏幕前，“玄学大师”们仙风道骨、解读命理，声称掌握“奇门遁甲”的秘术；屏幕后，却是一个分工明确、互相配合的诈骗团伙。该团伙涉案金额如此之高，可见上当受骗者人数众多，需要引起高度关注。

不难看出，本案骗子们实施犯罪的主要目标，就是像傅阿姨这样的老年人。在他们最需要关怀的年纪，当医学无法立刻解决其病痛，当子女因忙碌而疏于沟通，那些声称能“挡祸消灾”的“大师”们便乘虚而入，并能轻松赢得老年人的信任和情感共鸣，一步步实施诈骗。

守护老年人的财产安全与情感健康，除了警方持续加大打击力度，更关键的是社会各方要形成合力。子女应当成为父母最可靠的情感依靠，用日常的陪伴化解他们的孤独与不安；社区则要组织丰富的文化活动，让老年人的精神世界有所寄托；司法机关、社区、媒体等应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反诈宣传，提升老年人的防范意识。



本周投稿请
扫码加入QQ群

赌场换汇、虚拟货币中转、跨境电商“钻空子”……面对犯罪手段迭代升级，北京市检察机关从点到面构建打击治理格局，实现从打击犯罪到源头防范，让地下钱庄非法交易无处隐匿——

全链条打击地下钱庄犯罪

□本报记者 简洁 通讯员 卢阳 谷明慧

赌场内的非法换汇网络

“合理安排取现人员，一定要确保安全，靠谱”“金钱不等人，时间紧任务重”“把排班表发我一下”……如此周密的群组安排，竟是跨境地下钱庄的团伙成员在分工协作、非法从事外汇买卖活动。

2023年4月，张某及其团伙发现澳门赌场仅接受港币下注，不少赌客因换不到足够港币而发愁。于是，在张某等人的设计下，一个横跨澳门与内地的非法换汇网络悄然搭建起来。该团伙成员穿梭在澳门赌场大厅、酒店走廊等赌客聚集的地方，寻找急需港币的客户，他们将“换”来的人民币带到口岸换成港币，最后这些港币又“回流”到澳门，供他们继续给下一位客户“供货”。就这样，人民币在内地被取出、兑换，港币在澳门流通，资金在两地之间循环流动，形成了一个闭环的“对敲”链条。

为了躲避监管，张某等人还收集了数十个他人的银行账户，每次交易随机使用不同账户接收资金，让资金流向变得错综复杂。在短短十个月内，该团伙非法外汇交易流水上亿元人民币。2024年初，公安机关接银行报案后立案侦查。4月9日，该案被移送至顺义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涉案人员多辩解是给朋友帮忙、不知支取钱款的目的，而且为了逃避打击，犯罪团伙经常更换、解散通信群组，隐匿犯罪行为。”顺义区检察院检察官任巍巍告诉记者，该院重点围绕资金流向和通信记录进行审查，发现另有9人存在犯罪嫌疑并建议公安机关补充移送起诉，最终涉案金额达7000万余元追加至2亿元。

2024年5月16日，顺义区检察院以涉嫌非法经营罪对张某等5人提起公诉。8月23日，法院判处张某等5人有期徒刑三年至八年，各并处罚金8万元至1.5万元。截至目前，被追诉到案的多名涉案人员经检察机关提起公诉后获刑。

“以‘对敲’方式实现资金跨境转移，资金在境内和境外独立循环，隐蔽性极强。”任巍巍介绍说，为进一步加强外汇监督与检查，2024年以来，顺义区检察院在持续打击相关犯罪的同时，联合区发改委共同组织多家银行召开座谈会，与会各方就如何完善银行防护措施、构建智能化监测模型、排查涉外汇违法犯罪活动、加强检银协作配合达成多项共识，形成打击外汇领域违法犯罪的合力。

破解虚拟货币“币圈”陷阱

“用人民币买泰达币，再把泰达币转到指定账户，最后换成外币？这听起来像是一个普通的虚拟货币交易过程。”在听了海淀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对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作出战略部署，提出要丰富风险处置资源和手段，构建风险防控化解体系，保障金融稳健运行，引领在金融安全工作中承担法治端重要职能的检察机关加快适应构建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的需要，立足法律监督定位，以高质效办案为保障金融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2025年9月22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介绍金融业发展成就。会上，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朱鹤新提及了对地下钱庄等违法违规活动的打击成效。

什么是地下钱庄？地下钱庄就是未经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擅自从事资金支付结算、外汇买卖等金融业务的非法组织。“随着外汇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与跨境资金流动的日益频繁，地下钱庄通过‘对敲’换汇、虚拟货币中转等隐蔽手段实施的非法经营活动愈发凸显，严重扰乱国家金融管理秩序。”近日，北京市检察院经济犯罪检察部门负责人刘晶告诉记者，面对地下钱庄犯罪手段的迭代升级，北京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在实践中通过穿透式审查锁定资金链路、检察技术辅助夯实证据基础、大数据赋能深挖犯罪网络、强化多方协作推动综合治理等一系列举措，构建起全链条打击治理格局，2024年至2025年9月，共办理涉“地下钱庄”违法犯罪案件60余件，为持续筑牢首都金融安全防线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任白云山对该院办理的一起非法经营案的介绍后，记者提出了心中的疑惑。

“此类案件中，虚拟货币看似交易媒介，实则是规避外汇监管的工具，其本质仍是变相买卖外汇。”据白云山介绍，这起北京市首例利用虚拟货币变相买卖外汇的非法经营案已于今年3月21日宣判。经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海淀区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判处林某等5人有期徒刑四年至二年不等，各并处罚金120万元至15万元不等。

该案线索源于一起非法售卖公民个人信息案。公安机关发现另案犯罪嫌疑人闫某的交易结算全部通过虚拟货币进行，且有人长期为其兑换现金，数额特别巨大，后通过穿透式分析资金流向锁定了以林某为首的犯罪团伙，该团伙以虚拟货币为媒介，为境外上家提供变相买卖外汇服务。2024年6月27日，案件被移送至海淀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林某是‘币圈’老手，招募发小、邻居、亲属组成团队，开展‘收钱—买币—归集’业务。”白云山告诉记者，该团伙成员使用个人名下的一张银行卡，接收非法组织换汇交易活动“上家”对接的换汇客户转入的大量人民币资金，并将接收的人民币转化为泰达币，再通过平台交易完成资金跨境转移，以此替代正规外汇结算流程，从中获利。

案件办理面临多重挑战：现场查扣15部电子设备、30余张银行卡，资金流水超20亿元，涉及18个虚拟货币钱包、10余个交易地址；大部分涉案人员拒不认罪，通信工具多被毁损，境外证据调取周期长。“我们通过检察技术赋能司法办案，由检察技术人员通过网络远程勘验，对境外虚拟货币交易平台资金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和流转过程规范性进行了审查。”白云

山介绍。

2024年12月25日，海淀区检察院以涉嫌非法经营罪对林某等5人提起公诉，认定的非法经营数额等均获法院认可。

跨境电商政策下“暗度陈仓”

随着跨境电商产业蓬勃发展，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行业健康成长，然而有人将此异化成非法转移资金的“绿色通道”。东城区检察院办理的杨某等人骗购外汇、非法经营案就是一起典型的借跨境电商之名、行非法换汇之实的犯罪案件。

杨某在得知跨境电商领域有外汇结算的便利政策后，冒出了“利用政策把钱‘合法’转到境外去”的贪婪念头。杨某等人先后注册了多家跨境电子商务公司和供应链公司，并与一家提供代理结售汇服务的第三方支付机构达成合作。表面上，这些公司是做跨境电商生意的企业，正常向支付机构申请外汇用于支付境外供货商的货款，背地里却帮着帮助他人将资金非法转移出境的勾当。

东城区检察院办案检察官蔡东彬介绍说，为了解开杨某等人长期伪造跨境购物记录但一次次逃脱支付机构风控审核的谜团，他们从杨某提交的数万条跨境购物信息中随机抽取了部分信息，经过逐一核查物流、报关数据，发现这些信息是真实存在的，有对应的真实买家，但联系相关人员得到的答复是“没在这家平台买过东西”。

原来，杨某通过朋友介绍结识了某跨境物流公司电商部经理成某，以每条0.2元的价格从成某手里购买了30余万条公民个人信息，这些信息里不仅有购物人的姓名、身

▶2024年5月8日，北京市顺义区检察院检察官围绕资金流向和通信记录开展“两必审”工作。

份证号、手机号码，还有详细的收货地址和购买商品清单等交易信息。后经检察机关追诉，2025年5月16日，成某因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20万元。

此外，检察机关还从案件中的异常交易特征入手，挖出了支付机构中负责办理涉案业务的客户经理孙某涉嫌犯罪的事实，并将其追诉到案。经查，杨某为了确保自己非法转移资金的行为不被发现，用30余万元收买了孙某。孙某到案后供述，其不仅隐瞒了办理业务的四家公司实为杨某控制的真相，还故意干扰风控检查时效，让虚假交易一次次蒙混过关。

“成某非法出售公民个人信息，孙某利用职务便利打掩护，这些都是杨某团伙能够长期规避外汇监管的关键环节。我们在查办此案时，始终坚持全链条打击，不仅严惩直接实施骗购外汇的犯罪分子，更深挖上下游关联犯罪，绝不放过任何一个涉案人员。”蔡东彬说。

数智赋能助力攻坚破局

“地下钱庄并非孤立存在，不同团伙间经常互相拆借，一个客户可能与多个地下钱庄交易。如果只是单纯地打击单个团伙，是治标不治本。”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第四检察部

副主任谢莉在采访中告诉记者，该院在办理曹某、李某非法经营案时，就从交易信息中发现了新线索并打掉了另一个地下钱庄团伙，实现了“办理一案、带出一串”的打击效果。

办案团队在梳理曹某、李某非法经营案庞杂的数据时发现，有4家与涉案团伙看似毫无关联的公司存在异常大额交易，资金往来频繁且流向可疑，而上述公司的实控人都是赵某。随着审查的深入，检察机关发现赵某的运作模式与曹某团伙的地下钱庄违法犯罪手段高度相似，便将这一线索移送公安机关。很快，公安机关根据线索成功打掉了赵某团伙。

地下钱庄这一类隐藏在金融灰色地带的“资金黑洞”，早已形成盘根错节的网络。要实现从“破一片”到“治全局”，必须依靠机制化、智能化的力量。

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在检察履职中不仅深挖出三个地下钱庄，还通过深入剖析其运行规律提炼出针对地下钱庄的监督规则，依托检校合作

机制组建科研团队，将监督规则转化为可量化的算法逻辑。2024年5月，在北京市检察院的统筹指导下，“地下钱庄惩治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终于成功落地。截至目前，全市检察机关适用该模型已推动刑事立案30余人。

在打击地下钱庄犯罪过程中，北京市检察机关认识到，不仅要依靠自身“科技+司法”融合赋能，更需要构建协同治理格局。2024年11月，北京市检察院与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联合制发了相关文件，进一步明确加强重点案件办案协作、畅通行刑衔接、实现信息共享等。12月，北京市检察院组织召开“地下钱庄”案件疑难问题研讨会暨联合打击治理商会会，与外汇管理部门、公安机关、审判机关等聚焦争议问题、重点工作开展研讨，达成共识。截至目前，通过协同治理，全市检察机关已向外汇管理部门移送行政违法线索14条。

10月31日召开的大检察官研讨班提出明确要求，要从严打击金融犯罪，协同构建风险防范化解体系，依法保障金融稳健运行。

从打击跨境地下钱庄到亮剑虚拟货币非法交易，从破解新型案件法律适用难题到依托科技赋能提升监督效能，从个案“零容忍”到凝聚合力全链条治理，北京市检察机关筑牢首都金融安全防线的检察履职还在继续。



图①：2025年5月14日，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办案团队在研究完善对“地下钱庄”的监督规则。

图②：2024年10月15日，北京市海淀区检察院办案组开展依法介入引导侦查工作。

图③：2024年12月，北京市东城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杨某等人骗购外汇、非法经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检察机关派员出庭支持公诉。

生效判决不是“法律白条”

开封祥符：被执行人十年拒不执行判决还恶意转移财产被追究刑责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张文慧 褚蔚蕾

法院生效判决是司法权威的重要载体，更是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最后一道防线。然而，少数被执行人却妄图以转移财产、耍赖拖延等手段逃避执行，使生效判决沦为“法律白条”，不仅侵害申请人的合法权益，更是对司法公信力的挑战。近日，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将“躲猫猫”十年的被执行人林某送上了被告人席。

2014年11月19日，林某驾车发

生交通事故，法院经审理判决林某向被害人支付赔偿款3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林某在规定履行期限内分文未付，被害人的生活本就因事故陷入困境，赔偿款的“缺位”更让其雪上加霜。

无奈之下，被害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随即依法向林某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明确要求其如实申报财产并履行还款义务，但林某依旧置若罔闻。林某将名下的公司股权无偿转让给亲属，还通过虚假交易、财产赠予等方式转移个人财产，刻意制造“无财可执”的假象。

十年间，法院先后对林某采取限

制高消费、查封个人账户等强制措施，甚至两次依法作出行政处罚，但林某依然拒不履行赔偿义务。

2025年3月25日，公安机关经侦查，以林某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提请开封市祥符区检察院批准逮捕。办案检察官接手案件后，细致审阅案卷材料，梳理案件脉络。

为查清案件事实，检察官一方面调取林某近十年的银行流水、收入明细、生活轨迹等材料，逐一核查其经济状况，锁定其具备履行赔偿义务能力的核心证据；另一方面深入调查林某转让股权后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证实其通过亲属代持股权、虚假交易

转移财产的事实。同时，检察官多次对林某进行释法说理，希望其主动履行义务，争取从宽处理。然而，林某既不承认自己恶意转移财产的行为，也无任何履行判决的意愿。

鉴于林某存在毁灭证据、逃避责任的重嫌疑，且经多次劝导仍拒不悔改，具有现实社会危险性。4月1日，祥符区检察院依法对林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6月1日，该院以林某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8月28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法庭上，公诉人围绕指控事实，清晰还原了林某十年间拒不执行判决、恶

意转移财产的全过程，通过出示银行流水、股权转让协议、证人证言等证据，有力驳斥了林某的辩解。最终，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的指控意见，依法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林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

“需要特别明确的是，刑事处罚并非债务的‘免责符’。”案件宣判后，办案检察官表示，根据法院判决，林某仍需继续履行2014年民事判决确定的30余万元赔偿义务，并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的利息，“即便承担了刑事责任，其民事赔偿责任也不会免除，我们将持续跟踪监督，确保申请人的合法权益落到实处。”